

范太史集

欽定四庫全書

范太史集卷二十

宋 范祖禹 撰

奏議

論立后上太皇太后疏

元祐五年十一月十九日

臣伏奉詔旨皇帝納后六禮令翰林學士御史中丞兩省給舍與禮部太常寺官同共詳議臣竊伏思此國家大事萬世之始福祚所係風化所先自古聖王重之今陛下宜先知者有四不可不慎也臣謹稽之上古參之

後世為陛下悉數而詳言之。一曰族姓。二曰女德。三曰隆禮。四曰博議。所謂族姓者，臣聞古之帝王所與為昏姻者，必大國諸侯先聖王之後，勲賢之裔。不然，則甥舅之國也不以微賤上敵至尊，故其福祚盛大，子孫蕃昌。昔者黃帝娶於西陵之女，是為嫫祖。嫫祖為黃帝正妃，其子孫皆有天下。五帝三王皆黃帝之後也。高辛娶陳鋒氏之女，是生帝堯。虞舜娶帝堯之二女，釐降於媯汭，遂有天下。大禹娶於塗山，是生夏啟。天下歸之子孫，享

國四百七十餘年成湯娶於有莘氏子孫有天下六百
餘年周之先祖后稷生於姜嫄世有賢妃太王娶太姜
是生王季王季娶太任是生文王文王娶太妣其禮尤
盛大雅歌之曰文王初載天作之合言文王之初有識
天已生賢女為之配也又曰大邦有子倪天之妹文定
厥祥親迎於渭造舟為梁不顯其光自古昏禮未有如
文王之盛也太姜炎帝之後也太任太昊之後也太妣
大禹之後也太妣生十子武王周公皆聖人也其餘皆

為顯諸侯周之子孫徧於天下太姒之德也詩人美文王之聖本由太任其詩曰思齊太任文王之母思媚周姜京室之婦太姒嗣徽音則百斯男又曰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言文王之化自家及國以正天下也周南關雎后妃之德人倫之始風化天下皆美太任太姒也武王亦娶於姜是生成王周有天下三十餘世八百餘年其基本蓋由此也故族姓不可不貴所謂女德者臣聞禮本夫婦詩始后妃治亂因之興亡繫焉三

代之興皆有賢妃其亡也皆有孽女夏之興也以塗山
其亡也以末喜商之興也以有娥其亡也以妲己周之
興也以姜嫄其亡也以褒姒此皆聖賢所紀詩書所載
垂之後世以為永鑒者也秦漢以後昏姻多不正無足
取法惟後漢顯宗明德馬后唐太宗文德長孫后憲宗
懿安郭后皆有后德出於勲賢之家其餘敗亂足以為
戒而已恭惟本朝太祖皇帝以來家道正而人倫明歷
世皆有聖后內德之助自三代以來未有如本朝家法

也皇帝聖德明茂睿質純粹天監在下必生聖女以佑
皇家惟陛下遠觀上古近監後世上思天地宗廟之奉
下為萬世子孫之計選卜窈窕以母儀萬國表正六宮
非有德孰可以當之然閨門之德不可著見必視其世
族觀其祖考察其家風參以庶事亦可知也昔漢之初
大臣議欲立高帝子齊王皆曰王母家駟鈞惡戾虎而
冠者也代王母家薄氏君子長者乃立代王是為文帝
文帝為漢之賢主亦由其母家仁善也故女德不可不

先所謂隆禮者臣聞天子之與后猶天之與地日之與月陰之與陽相須而後成者也禮曰天子聽男教后聽女順天子理陽道后治陰德教順成俗内外和順國家理治此之謂盛德又曰天子修男教父道也后修女順母道也孔子對魯哀公曰古之為政愛人為大所以治愛人禮為大所以治禮敬為大敬之至矣大昏為大大昏至矣大昏既至冕而親迎親之也是故君子興敬為親捨敬是遺也弗愛不親弗敬不正愛與敬其政之本

與哀公曰寡人願有言然冕而親迎不已重乎孔子愀然作色而對曰合二姓之好以繼先聖之後以為天地宗廟社稷之主君何謂已重乎又曰天地不合萬物不生大昏萬世之嗣也君何謂已重焉蓋深非之也孔子遂言曰昔三代明王之政必敬其妻子也有道妻也者親之主也敢不敬與禮又曰元冕齋戒鬼神陰陽也將以為社稷主為先祖後其可以不致敬乎又曰敬而親之先王之所以得天下也今臣與衆官討論講議皆約

先王之禮參酌其宜不為過隆願陛下勿以為疑進言者必曰天子至尊無敵於天下不當行夫婦之禮而荀卿有言天子無妻告人無匹也如此則是周公之典孔子之言皆不可信而荀卿之言可信也臣謹案禮冠昏唯有士禮而無天子諸侯之禮故三代以來准以士禮推而上之為天子諸侯之禮蓋以成人之與夫婦自天子至於士則一也臣竊聞親王宗室之間娶妻殊無齊體之禮敬而親之之義天下豈有獨尊而無偶配者哉

至於鄙慝之禮或雜苗獠之俗或習委巷之風下自士族上流宮禁有涉於此者願陛下一切屏絕之以正基本以先天下故禮不可不隆所謂博議者臣聞古者天子聘后上公逆之諸侯主之故春秋書祭公來遂逆王后于紀夫國有大事大臣不容不預聞也昔慈聖光獻之立也呂夷簡定其議故其詔曰覽上宰之敷言其冊曰宗公鼎臣誦言於朝先是茶商陳氏女亦預選擇王曾宋綬皆以為言大臣繼有言者遂罷陳氏仁宗所以

為聖者能從衆也進言者必曰此陛下家事非外人所能預自古誤人主者多由此言也天子以四海為家中外之事孰非陛下家事大臣無不可預之事亦無不當預之人且陛下用一執政進一近臣必欲協天下人望况立皇后以母天下乎臣恐陛下一日降詔云立某氏為皇后則大臣雖有所見亦難乎論議矣今陛下之所選擇莫若出其姓氏宣問大臣若聖志既定而衆議僉同則卜筮協從鬼神其依天人之意無不同矣故議不可

不博臣幸備勸講其職在以帝王之事裨益聖德故敢獻其所聞臣之愚誠惟中宮正位之後四海之內室家相慶則宗社之福也狂瞽之言惟陛下留聽干冒宸嚴臣無任惶懼俟罪之至

封還解鹽專置使狀

六年七月十三日

準中書省錄黃尚書省送到白劄子勘會陝西制置解鹽司元專設官總領後來方令轉運使一員兼管是致職務不專有害鈔法契勘茶事司河北

糴便司已罷轉運司兼領七月八日得畫三省同
奉聖旨依舊差官專充制置解鹽使更不令轉運
使副兼領者

右臣伏見仁宗慶歷中以范宗傑為制置解鹽使行禁
榷法公私大受其弊於是范祥請變鹽法至八年乃以
祥為陝西提點刑獄兼制置解鹽事盡革宗傑之弊課
入亦增祥初建議當時論者爭以為非而韓琦包拯等
皆以祥法為便請久任祥以專其事乃擢祥為陝西轉

運使及李三代祥官課遂損嘉祐中張方平包拯請復用祥祥之鹽法至今稱之及祥卒薛向繼其後祥與向皆號為能言利豐財之臣然皆以提轉兼領祥之再使雖嘗專領後卒歸之轉運司由此觀之鹽事修舉在於得人不在置使也今誠得如祥向者而主之亦何必專若不得人雖專無益自仁宗嘉祐以來不置此使已數十年今一旦復之設官置吏別為一司公私先有勞費權輕則不足以動州縣重則是又增一監司州縣承稟

不無煩擾又提轉之外別置使者以主財利無不好相
侵奪各求自便此人情之常也神宗熙寧中留意馬政
置監牧使數年而罷又置提舉常平司官陛下即位而
罷蓋監司之外又置使則為冗長事理不安故不能久
且治道貴於簡便綱領尤不欲衆多也東南海鹽不為
不多然提刑司亦兼鹽事解池鹽在陝西轉運司止一
事爾若須置使則東南鹽亦當設官矣若每事專設官
則轉運司遂無所用尚何以主錢穀為職哉茶事司本

起於李杞劉佐陸師閔之徒征利而為之議者皆以為
非朝廷以熙河邊用不得已而存之比不足為法也夫
解鹽利害非臣所知止以祖宗之舊及事理言之恐不
必專設官今陝西有都轉運使轉運使副判官提點刑
獄皆可以隨資序用人若選擇知鹽事者一人為監司
使之兼領亦豈敢不舉職若任轉運司於鈔法有害則
提刑司兼領亦范祥故事理增監司一員猶愈於別置
使之煩也古者利不百不變常朝廷方欲省官惜費苟